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类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非联合体）参加榆林高新区第六幼儿园的榆林高新六幼2025年构建幼儿全面发展中心项目合同包2(构建幼儿室外体能发展区项目)采购活动，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/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小微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小微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沙水池，遮阳棚，微地型，户外建构区，饲养笼，户外沙池收纳柜，种植、饲养区，爬网组合，九曲桥，方平台，钻洞，时钟平台，U型走网，童趣小屋，休闲桌，秋千，平台，扇形爬网，圆墩浪桥，圆木浪桥，楼梯，立式攀爬架，单人滑索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：工业）；制造商为江苏爱贝尔玩具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80人，营业收入为30365.7235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1048.559256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景文沅实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9月28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新成立企业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2. 本合同包所属行业：工业。